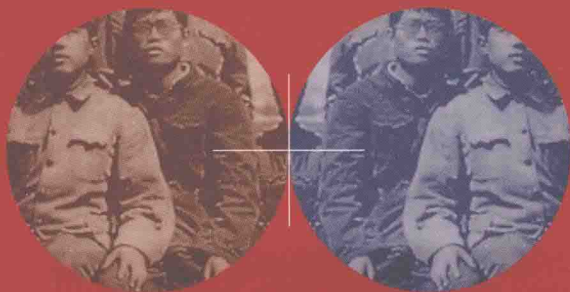


刘方炜 著

# 放逐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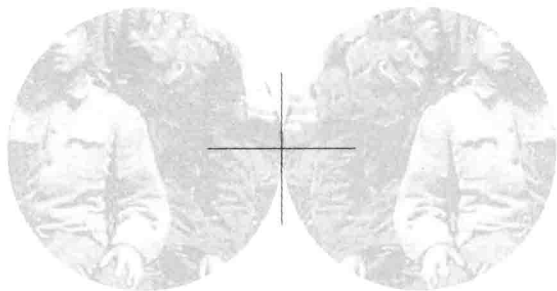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刘方炜 著

# 放逐

[ 下 ]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放逐:全2册/刘方炜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

ISBN 978-7-02-010244-0

I. ①放… II. ①刘…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28810号

责任编辑 杨 柳

美术编辑 刘 静

责任印制 张文芳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936千字

开 本 890毫米×1290毫米 1/32

印 张 32.5 插页6

印 数 1—6000

版 次 2014年7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4年7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0244-0

定 价 68.00元(上、下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 第十八章

75

一九八〇年的春天，卓然经受了一次重大的感情打击。

他的女友徐清杨移民美国了。

徐清杨是和她的父亲徐胄一起移民到美国去的，她的母亲苗细风和妹妹碧蓝则继续留在国内。

当卓然得知这个消息的时候，徐清杨和她的父亲早已经办好了一切手续，并且收到了她的祖父从美国寄来的飞机票。

这个消息对于痴情于徐清杨的卓然来说，如同五雷轰顶一般，整个世界在他的眼里立刻改变了模样。

充满了盎然生机的春天变成了冷酷无情的冬季，路边枝头上绽放的蓓蕾变成了包藏着阴谋诡计的恶意讽刺，所有人的笑容都是那样虚伪，连坚实的水泥路面都变得软绵绵的，仿佛随时有一个陷阱会把人陷进去。

但是，他没有任何理由责怪或者抱怨徐清杨的，因为徐清杨从来不曾对他有过任何的承诺。他们之间的关系从来就没有进展到卿卿我我的那一步，没有拉着手上过街，也没有躲进街灯的暗影里接吻的经历，甚至，他们从来没有谈论过他们之间的关系这个话题。在卓然到北京之后的这两年的时间里，他们之间还是像在那个已经变得很遥远的河套村一样，是一种很亲密的朋友的关系，在这种亲密的朋友关系中，有姐姐对弟弟那种细微的关心，有弟弟对姐姐那种感情和思想的依赖。在卓然看来，这一切都在时时刻刻说明着，他们两人已经

是一辈子也不会分开的亲密无间的伴侣了，只是还没有到向外界公开声明的那个时刻，而在他们两个人的心中，这早就是心照不宣的事情了。但是，突然地，他得知他在这个世界上最看重的人、最依恋的人，要离开他到那个遥远的陌生的国度里去了。

谁说天不会塌下来？对于卓然来说，一九八〇年的春天，天已经塌下来了！

他是那样真切地感觉到，他的生命里最宝贵的那一部分已经像一棵深秋的野草，被肃杀的风无情地蹂躏着，风干了，枯萎了，死去了。

在以后的日子里，他已经完全记不起来与徐清杨最后分手的这几天自己是怎么度过的。他是个过分敏感和自尊的小伙子，他只是笑着，若无其事地笑着，像一截木头一样地笑着，世界上所有的一切，无论是人还是物，在他的眼里都变成了一种棉絮状的空旷。

当然，他并没有倒下，他可不是《红楼梦》里的林妹妹，他是经受过苦难磨砺的人。他甚至觉得，他一直挂在嘴角的笑容骗过了所有的人，包括徐清杨。但是，他却无法骗得过自己。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他每天的饭量是平时的五分之一甚至十分之一，有的时候他干脆连续两三天不吃东西，只是为了能够站得起来，勉强喝上一杯麦乳精或是随便别的什么东西。他迅速消瘦了下去，体重在一个月内竟然降了十八斤。

正在这个时候，他读到了一位大学讲师寄来的美国诗人 T. S. 艾略特的长诗《荒原》的手译稿。

四月是最残酷的月份，在死地上  
养育出了丁香，扰混了  
回忆和欲望，用春雨  
惊醒迟钝的根。  
冬天使我们温暖，用健忘的雪  
把大地覆盖，用干瘪的根茎  
喂养微弱的生命。

.....

你满抱着花，头发沾湿，我却口舌  
难言，两眼模糊，不死  
也不活，一无所知，  
窥看着光芒中心那一片寂静。  
茫茫沧海一望空阔。

.....

虚幻的城市

冬晨的棕色烟雾下  
人群涌过伦敦桥，那么多人，  
我想不到死神毁了那么多人，

.....

去年你在花园里种下的尸体  
开始抽芽了吗？今年能开花？  
来得突然的寒霜没冻毁它的床？  
哦，别让狗靠近，它是人的朋友，  
要不然它会用爪子把尸体挖出来！  
你！虚伪的读者！——我的同类！——我的兄弟！

.....

那总在你身边走的第三个人是谁？

我点数时，只有我们两人  
但当我向前看那白色的道路  
我总是看到有个人走在你的身边  
穿着棕色大氅，戴着风帽，步履轻捷  
我不知是男人还是女人  
——到底你那边是什么人？

.....

伦敦桥正在塌下来塌下来塌下来

然后他隐入烧炼他们的火里  
我们什么时候能像燕子——哦燕子燕子  
阿基坦王子在荒废的塔楼里

我用这些片言只语支撑我的废墟  
好吧我就迎合你们！希罗尼莫又疯了。  
舍予。同情。控制。

平安。平安。平安。

这是一首很长的译诗，整整用了三十多页稿纸，但是卓然读的时候竟然丝毫也没有感觉到它有这么长，一口气就读了下来。虽然他不知道诗中的那座伦敦桥在什么地方，也不清楚住在荒废的塔楼里的那个阿基坦王子和那个疯了的希罗尼莫是谁，但是，却有一种置身于飞湍瀑流之间的酣畅淋漓的感觉。不自觉地，他发觉自己在阅读这首诗的译稿的过程中竟然出了一身大汗，贴身穿的衬衣完全湿透了，而现在已经变得冰凉冰凉。

如果是在以前，看到这种诗稿，翻上一两页，他就会顺手填上一张退稿笺，塞到信封里退走的。当然，如果是短诗，那就更省事了，顺手往字纸篓里一丢就完事了。但是，今天这首诗的第一行就牢牢地吸引住了他的视线，使他再也无法摆脱了。

在徐清杨走了的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卓然一直是在一种懵懵懂懂的状态中度过的，苗阿姨几次让他到家里去他都谢绝了，小碧蓝几次找到宿舍来看他也都让他在门口就打发回去了。除了正常上班以外，他不愿意见任何人，不愿意与任何人交谈，他对外推说他正在写作一首长诗。他把自己全部的痛苦都深深地埋在心底，作为一种宝贵的财富埋在心底，不愿意与任何人分享。但是，享受这一笔财富的过程是怎样的难熬呵！而现在，读完了这首《荒原》，他却感受到了一种很长很长时间都没有感受过的轻松。他注意到译者在诗稿的后面注明这首诗写于一九二二年，他为诗人能在五十多年前就那样准确地把握住了他今天的深藏在心底的隐秘而感到惊异。

他终于找到了一个可以交流内心最深处的感受的人。他觉得自己就是那个五十多年前写这首诗的诗人。

他把这首诗的译稿带回宿舍，高声朗诵了一遍又一遍。

在每一遍朗诵的过程中，他都能感觉到生命深处干裂的田地被

一股来自更深处的泉水慢慢地滋润着。

但是我的心却已经死了。

他对自己说。

在那个残酷的四月过去之后，生命的汁液在卓然的体内又重新勃勃地流淌起来，毕竟是处于生命力最旺盛时期的青年，当内心深处那灼人的痛苦随着时间的流逝渐渐淡化之后，周围那茂盛的春光便又在这个年轻人的面前展开了明丽的容颜。只是，不易察觉地，这个年轻人光洁的额头上被造化之手刻上了一道浅浅的皱纹。

“五一”节的上午，卓然骑上自行车，到位于北京西北角上的燕京大学去看他的表哥李阜荃。

这是北京春天里一个少见的风和日丽的天气，马路两边的白杨树已经招展起它们嫩绿的叶片来骄傲地映照和煦的阳光，看上去就像每一片叶子上都镶嵌了一个闪光的珍珠一样，而柳树那娇柔的枝芽已经婆婆起来，虽然人在马路上停下来时，几乎感觉不到风的存在，但是那婆婆舞动的柳枝却在分明告诉你它们与春风之间有着一个小小的秘密约会。

到了海淀区的地段上，马路明显地难走起来，坑坑洼洼的，有的路段竟然还是土路，好在今天没有风，否则可以想象会是怎样一副样子。但是，当西山那湛蓝色的山脊沿着西向的马路仿佛一直通到脚下时，马路的坑坑洼洼便马上被完全忽视了，一种拥抱春光的冲动在体内沸腾起来，并且在刹那间充沛到四肢，脚下的自行车便立刻像一匹撒欢的小马驹一样加快了速度向前蹿去。

卓然的表哥李阜荃是在前一年的秋天进的燕京大学，在历史系读书。虽然这一对表兄弟现在到了一个城市里，并且再也没有什么阶级界限隔离在他们中间了，但是他们之间的往来还是很少的。在卓然看来，这完全是由于表哥的自卑感造成的，因为他曾经多次邀请李阜荃星期天或者是平常没课的时候到他这儿来，而且还邀请他来参加他们经常举行的那种无所不谈的聚会，但是李阜荃来过一次之后，就再也不来了。而卓然呢，又整天忙得很，虽然事后想想也不知道自己都是忙了些什么，但是确实很忙，也就懒得专门抽出时间往位



于西北角的海淀区跑了,况且,燕京大学还要在海淀区的西北角呢,周围都是农村了。但是,现在他却极想见到这位表哥,因为他觉得,有些话只能跟表哥说一说,跟其他人虽然整天在一起厮混,但真要说心里话的时候,却是万万不行的。

实际上,虽然卓然认为李阜荃是由于自卑感太强而不愿意到他这儿来,不愿意与他的这些朋友交往,但这只能说是卓然个人的一种缺乏根据的猜测。因为从社会地位上讲,李阜荃实际上已经胜过卓然一筹了,他现在是全国最有名气的大学的学生,用仙源县人的话讲:燕京大学的大学生,那也跟当上个县委书记差不多了!仙源县的人之所以这样形容,是因为在他们眼里,县委书记无疑是他们能够看到的最值得羡慕的人了。燕京大学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现代高等学府之一,从这个校门出来的学子们在中国的现代史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即使是现在,在中央各部委很多权要部门也都是掌握在燕京大学的各届毕业生的手里。因此,完全可以这样说,进了这所大学,就等于是领到了一把通往远大前程的金钥匙,当然,是不是真的能有远大的前程,还要看每个人的努力和他的造化了。但无论如何,比起直到现在为止还是一个临时帮忙身份的卓然来说,李阜荃的社会地位是有着绝对的优势的。

当然,卓然却并不这么看,虽然他也时常为自己的工作关系迟迟不能落实而感到失落和焦急,但是他依然把自己视为一个很重要的人物,在他接到的作者来信中,他的名字后面总是会出现“老师”两个字,在北京,即使那些很有名气的诗人,见了他也是很客气的,这些都使他对自已存在的重要性丝毫没有怀疑。所以,每当想起表哥来的时候,总还是像以前在河套村下乡的时候一样,习惯地抱有一种居高临下的心理。比如现在,当他骑车穿过大半个北京到燕京大学来找表哥想倾吐他内心世界的隐秘的时候,他还是怀着一种近似于施舍的心态,他在想象着,表哥见到他的到来会是多么的高兴,并且会向他的同学们炫耀说:看,他就是我的表弟卓然,他是《清秋》的编辑!而自己呢,一定要表现出一种无所谓的态度,并且要在事后用一种不屑的语气责怪一下表哥:给他们说这些干吗?

的丰富性,是一点也不逊色的,其变化的细微和起伏的精妙还要有过之而无不及。同样一个人,在与人接触的一刹那会产生自卑的心理,但是他的这种自卑的心理往往是以自傲的形式表现出来;而当他只身独处评价自己与别人的时候,比如就是刚刚那个让他产生过自卑心理的人,他得出的结论往往是自己比那个人更高贵也更有价值。一个正常的人对自己的评价往往比周围的环境对他做出的评价要高许多,无论他的口头表达上是多么的谦虚。这是必要的,因为如果连他自己都不能看重自己,对自己寄予希望的话,那么这个人也就没有继续存在下去的必要了。对自己的价值做出过高的评价,实际上是对自己抱有的一种信任和希冀,当然,有的时候也是为了摆脱痛苦和压抑,是麻醉自己的一种武器。

赶到表哥的宿舍的时候,已经是上午十点半钟了,一个躺在床上睡懒觉的学生迷迷瞪瞪地说不知道李卓荃到哪儿去了,等卓然失望地带上门要走的时候,他又在里面喊了一句什么,卓然又推开门问他,他说:“你到教室去找找,他是个学疯子,可能又自习去啦。”

出了宿舍的门,卓然突然想起来,哪个教室呀?这个校园里教室多啦,除了宿舍几乎都是教室,到哪儿去找他呀?卓然只好又把自行车架起来,上了锁,想再上楼去问一问那个睡大觉的学生。

当他锁好了自行车,刚刚抬起头来,正准备往楼里走的时候,却听到有一个声音在喊自己的名字,而且是个女孩子的声音。循着声音看去,果然是个女学生,留着披肩的长发,穿着一件花格子短风衣,正在笑咪咪地看着自己所在的这个方向。

卓然的第一反应是自己并不认识这个打扮得很时髦的女孩,她肯定是在喊别人,但是怎么会这么巧,还会有人跟我叫一样的名字?他一边这么想着,一边转回身去看自己的身后,他发现身后并没有什么人。

“看什么呢?丢了魂似的。”那个女学生依然笑咪咪地对着他的这个方向说。

“你是跟我说话吗?”卓然还是有些不大相信地问。

但是,他问出这句话来的时候,他已经认出了站在路边一棵塔松下面的这个女学生。

“当然是跟你说话!”

“怎么会是你?”

两个人同时说,说完,便一起笑了起来。

这个在北京的大街上都会被认作穿着时髦的女孩子竟然是“花毛驴”武英英!她的肤色在一年多的时间里竟然奇迹般地由庄稼人那种特有的黑黝黝的颜色变得与大学校园里女学生那种普遍的白皙的面色无异,而且还是女学生里面皮肤白嫩的那一种,再加上比一般的女学生要时髦得多的打扮,与河套村的那个整天高喊扎根农村干革命的“花毛驴”武英英真是截然判若两人了。

“我的变化真的有这么大吗?”武英英张开双臂,自己打量着自己说,“站在你的眼前喊你都认不出来啦!”

“你怎么会在这里?”卓然没有回答她的那个变化大小的问题,而是对她在她的突然出现感到意外。因为他知道,武英英去年考上了本省的工学院。这是武英英写信告诉他的。

“我怎么就不能在这里?”武英英反问道,“光许你们北京人在这里呀?”

“不是,”卓然有些不好意思地笑起来,“我是说,你怎么突然到北京来啦?事先也没有通知我,而且,而且——”

卓然是想说:而且找我找到这儿来啦?但是这句话他觉得说出来不大好,有伤面前这位具有很优雅的风度的小姐的自尊心。如果面前还是原来的那位“花毛驴”武英英,他的这句话早就问出来啦。

“干吗吞吞吐吐的?你以为我来找你是不是?我哪敢来找你呀?你又没有邀请我。再说,你的那个鹭鹭也不高兴看到我来找你吧?”武英英很直率地说。

“真巧了呵!我正想着要去看看你的,刚一想,就看到一个很像你的人在这儿放自行车,试着喊了一声,没想到还真的是你!”武英英又说。

“你干吗来了?”武英英问。

在武英英说出这一大串话的时候,卓然进入了一种冥想的状态,武英英的变化实在把他给惊呆了。一个女孩子怎么可能变化这么大呢?他想。在河套村的时候,他一直没有把武英英看作是一个女性,

或者他根本就没有想到武英英的性别,在他的眼里,武英英就是一个狂热的“革命”分子,一个热衷于喊口号、贴标语、跟着王国胜大搞阶级斗争的为虎作伥的小疯子,别的什么都不是。当然,与王国胜不同的是,她不仅热衷于搞那些“革命”运动,干起活来也是那么疯狂和不要命,比一般的男知青还要能干,那些女知青见了就会躲到一边去的脏活苦活,她也一样去干,并且干得一点也不含糊,整天弄得身上脸上黑一块灰一块的,所以得了个“花毛驴”的绰号。最后那一次春节的时候在河套村见她的时候,虽然她已经没有当年的那种革命干劲了,但是整体形象还是和当年一样,而现在距那会儿满打满算也就是一年零三个月或者是四个月,她就从形象上到气质上都变了一个人啦!对,气质上,她现在说话的这种口气、这种表情,是一个十足的那种爱在男性面前撒娇的女孩子,她的那种嗔怪,那种任性地把长发甩开来的动作,都是那种百分之百的对自己的魅力很自信的妙龄女郎才能做得出来的。在这样一个女孩子身上,哪里还能找到当年河套村里那个“花毛驴”的影子?

“发什么呆呢?我问你干什么来了?该不会是故意在这儿等我吧?”武英英说。

“哦,对不起,哦,当然不是,我是来找我表哥的。”卓然说。

卓然说话的这种显得很紧张的样子把武英英逗得笑了起来,笑得前仰后合的。显然,她对卓然到燕大来干什么并不感兴趣,对他的表哥在这儿上学也不感兴趣,她只是对卓然现在在她面前这样有些狼狈的样子感兴趣。实际上,当一个女孩子想笑的时候,她面前的这个男孩子的任何表情和动作以及语言都可以是她笑的理由。现在的武英英就是处在这样一种无论怎样都要笑出来的心境之中。

卓然本来只是因为自己走了神才显得说话有些紧张,但被她这样一笑,便真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了。

“你的样子,实在是——”卓然说。

这正是武英英很感兴趣的一个话题,她打断卓然的话问道:“我的样子怎么啦?很看不惯是不是?你不喜欢我现在这个样子是不是?”

“噢,不是,我是说——”

“那么说，你喜欢我现在这个样子，对吧？”

这显然是一个很大胆的带有明显的挑逗性的圈套，看来，无论怎样卓然都要掉进去了。而且，从对话的情境来看，掉进去才是顺理成章的。

但是，卓然是一个敏感而且腼腆的男孩子，直到现在为止，他还是一个不习惯与女性、特别是年轻漂亮的女性接触的男孩子，他对徐清杨的那种爱恋，与其说是男女之间的爱慕，不如说一个小男孩对一个美丽温柔的大姐姐的依恋更为恰当。所以，现在遇到这种局面，他便真的狼狈起来，应付不了啦。

其实，如果他只是腼腆，而不是这么敏感的话，也就顺理成章地掉进这个圈套里去了。或者说，如果武英英还是像在河套村的时候那样，一副不男不女的假小子的样子，也不会把卓然搞得像现在这样手忙脚乱，她现在已经奇迹般地明丽漂亮起来啦！

“不是，”卓然很艰难地赶着说，“你听我——”

“你既然不喜欢我现在的这个样子，一定是喜欢我以前的样子喽！”

卓然被这个过去他一直不怎么注意的女孩子的伶牙俐齿堵得说不出话来了。实际上，说卓然过去不怎么注意她，是说作为一个女孩子不去注意，而作为一起下乡的乡友，他还是曾经很注意她的，当然那种注意的内涵是讨厌。不过，经过去年春节在河套村她的宿舍里那一次单独相会之后，他早已经不讨厌她了，但是也说不上喜欢，即使现在她奇迹般地变得这样漂亮之后，他对她的感觉，更多的还是一种惊讶。或者说，他还没有从这种最初的惊讶中逃脱出来，他还没来得及喜欢她。

“没有想到，我过去那个样子还会有人喜欢。”武英英用一种自嘲的口吻说。

不管怎样，卓然总算摆脱了窘境，透了一口气来。

“真的，你怎么突然出现在这儿啦？不管怎么说，我也在北京嘛，来北京也不跟我打个招呼，要不是今天在这儿碰巧碰上，我都不知道你来。太不够意思啦！”卓然表达恢复了正常，谈锋机敏多了。

“你的那个鹭鹭以前就看不惯我的，眼睛那么冰冷冰冷的，我现

在想起来都要打寒战，她会高兴我到北京来找你吗？”武英英夸张地说。

这又是女孩子之间那种莫名其妙的宿怨，而且是女孩子在男孩子面前惯常要玩的小把戏。但是，听到武英英又提起徐清杨，而且那么明确地谈到了他和徐清杨之间那种谁都知道的亲密关系，卓然的心又像被什么咬了一口一样，一阵空空的痛感。他的面色一下子苍白了起来。

他没有说什么。

“对不起，我并不是说你的徐清杨不好，你不要误会呵。”看卓然的脸色一下子沉了下来，武英英以为自己的话得罪了他，赶紧解释说。

“没关系的。”卓然摇摇头说。

“我们之间没有那种关系。”卓然补充说。

“你别逗了，谁不知道你们俩好呀！哎呀，是不是你们之间闹矛盾了？”

卓然摇摇头。

“你们散了？”武英英问。

她的话音里竟然透着几分欣喜。

卓然有些不快地看了武英英一眼，还是摇摇头。

“那你们是怎么回事呀？”

“她走了。”卓然很平淡地说。

起码是他力图使自己表现得很平淡。他原来以为自己经过这一个多月来在痛苦中的挣扎和磨砺，特别是前两天读过了艾略特的《荒原》之后，已经能够很从容地谈论这件事情了，没有想到一说起徐清杨来竟然还是那样血管一胀一胀的，胸口像被掏空了一样。

“她走了？去哪儿了？干什么去了？”武英英连珠炮一样地问。在她的心里的确是很关心这些个问题的。

“移民，去美国了。”

“去美国了？这么容易？说走就走了？”武英英有点不大相信。但是她的心里却巴不得这是真的。

卓然向武英英介绍了徐清杨的家庭背景，告诉她，徐清杨的整个

家族除了她家这一支四九年之后留在了国内以外,其他的人都早就在美国生活了。

“那你们俩以后怎么办呢?你是不是准备等着她把你也办出去呀?”武英英关切地问。

“我刚才不是跟你说了嘛,我跟她就是一般的朋友,就像我跟你一样,你別再把我硬和她往一起拉扯好不好!”卓然很生硬地说。

话说出口,卓然就有些后悔,因为他自己也觉出来话说得太冲了,人家武英英又没有得罪自己,何必把无名火发在人家身上呢?

但是武英英却没有一点被得罪了的意思,反而兴致勃勃地说:“哟,你跟她就跟我一—样,对不对?反正如果我真的到了美国,我一定得把你给办去!”

她的最后一句话说得很认真,像是发誓一样,一点不像开玩笑的样子。说完之后,她也觉得自己说得太露骨了,脸“刷”的一下就红了,低下了头。

卓然好像也突然明白了什么,有些惊愕,也有些不好意思起来。同时,他的心里涌起了一股感动的热流,在这个时候,他的确太需要这样的超出一般友谊之上的感情慰藉了。要是在平常,面对来自异性的这样突然的感情表达,他是会拒绝的,甚至会以一种很不懂事的方式拒绝,但是,现在他却一点拒绝的勇气都没有了。

## 76

“五一”节的北京,所有的公园都像赶庙会一样熙熙攘攘地挤满了游客,连北京西郊的香山也不例外。看到这么多的人,卓然便拉着武英英避开了拥挤的人群,走上了通往香山公园北侧的一条小路。去年秋天他与北京的几个年轻诗人来看红叶的时候,香山也是这么多的人,他便提议不要去凑那个热闹爬什么香山了,爬香山北边这座山不也一样嘛。但是那几个诗人却非要爬香山不可,说是爬香山主要是来感受香山上这种特有的文化氛围,爬一个荒山有什么意思?结果只有他自己来爬北边这座山,走到半路的时候,那几个青年诗人其中的一个从后边气喘吁吁地赶上他,来陪他爬这座荒山。他想,大

概是怕得罪了他,今后不好发诗吧。结果,山也没有爬好,因为他一想到让人家牺牲了自己的意愿来陪自己受这份罪,便一点兴致都没有了。但是,他恍惚还记得,这座荒山的景色是很不错的,好像还有一位已故著名京剧演员埋在那座山的山腰里,对啦,是马连良,著名的京剧老生,《空城计》就是他唱的。当时他还想,还是人家这位著名的艺术大师的趣味高,懂得享受,死了也选这样风光绝佳、清幽静谧的所在安歇,每当月辉漫洒、清风徐来的夜晚,他老人家的灵魂便从坟墓中袅袅地飘出来,安坐在这清辉之下、绿树之间,这时碧云寺的佛灯已经点燃,僧人们的诵经声随着夜风一波一波地传来,如此良辰美景、绝尘时刻,该是多么的销魂呀!

对于卓然不爬著名的香山而爬这座无名的荒山的选择,武英英没有提出任何的异议,而是很柔顺地跟着他离开了通往香山的大路,走上了周围扔着很多垃圾的小路。对比去年的那几个跟他唱对台戏的青年诗人,武英英对他的顺从使得卓然内心又感动了一次,他觉得自己是真的爱上她了。

经过这条小路走到香山后面的这座荒山,要通过一个被挖得很宽很深的像一条被废弃了的河床一样的土沟,在下沟的时候,武英英脚下滑了一下,卓然赶紧伸出手来扶住了她,他们的手就这样握在了一起,并且直到爬到了土沟的对面也没有分开,就这样一直握着,握得汗津津的,向生长着茂密的灌木和挺拔的松柏的山坡走去。

直到现在,用自己的手死死地握住了卓然的手,武英英才真正相信自己今天的好运气。

武英英去年秋天考入省城的工学院后,由于她是党员,还由于她在农村的那一段当大队党支部委员和模范知青的经历,一开始就被系里任命为她所在的那个班的班长,接着又当上了系团总支副书记。当然,这并不是武英英想要做的角色,当了那么多年的先进、出了那么多年的风头之后,武英英已经不愿意再出风头、再当先进了。但是,在很多时候,人并不能真正地把握自己的命运,不能真正地按照自己的意愿选择生活的方式,特别是对于那些上了某种轨道而又缺乏破釜沉舟的勇气去离开这个轨道的人。武英英就是这样。她常常想,好像她天生下来就是要在这个世上做先进、当干部的人,没有



办法,逃都逃不脱的。但是,这种角色也给她带来了某种方便,比如这次来北京,本来系里是要派一位老师来的,但是她听说之后,到系里努力地去争取,竟然真的把这个差使争取到了自己的头上。

自己为什么这样用一种近似于死皮赖脸的方式争取到这一次来北京的机会呢?她自己当然明白绝不是对系里说的那个理由,什么自己的侄女在燕京大学上学,想家想得快要坚持不下去了,父母委派她代他们去看望一下他们的这个宝贝孙女,并且给她送一些营养品去。但是,她自己不明白的是,自己那么强烈地要到北京来这一趟的愿望究竟是为了什么呢?不过是一次三四天的出差,到了这里办完了事就得赶回去,自己哪里来的这么大的动力呢?就这样,一路上懵懵懂懂地就坐着火车来了,来到后的当天就把事情办完了,本来应该在“五一”之前就回去了,但是她又懵懵懂懂地留了下来。表面上是在燕大外语系读书的侄女热情地挽留她,说是“五一”的前夜天安门广场可能要放焰火,让她一定留下来看完了焰火再走。但是,她实际上对放焰火什么的并不像侄女这种从高中直接考进大学里来的小大学生们那样感兴趣。那么,她为什么还是留下来了呢?她始终没有想清楚。

实际上,是她自己不愿意想清楚。因为,心中埋藏的那个隐隐的愿望像个天方夜谭里面的梦幻一样,几乎是没有什么可能实现的。所以,她干脆不去想它,甚至根本就不让它冒出头来,就让自己这样糊里糊涂的吧,还是糊里糊涂的好。

等她今天在燕大的校园里突然看到卓然的那颗与众不同的长方脑袋从自行车的车架上抬起来的时候,一切就立刻明朗了,她就是为了这一刻到北京来的!

天方夜谭里的梦幻竟然奇迹般地实现了!

从去年春节在河套村自己的小屋里与卓然相聚了那一小段难忘的时光之后,她发觉自己竟然爱上了这个与自己在一个知青小组里共同劳动和生活了两年多而自己却从来没有在意过的男孩子。在和他一起度过了那一小段时光之后,她对他有很多地发现。她发现他是一个善良的、充满了同情心的人,同时还是一个善解人意的人;他是一个充满了浪漫气质、身上洋溢着乐观精神、能够给人以信心和鼓